



使徒腳蹤之旅：希臘、拔摩島、土耳其

隨團講師：鄭佑生牧師 【中國浸信會神學院校牧】

2026年7月27-8月7日（十二天）



走訪保羅的宣教旅程，明白新約書信的教會背景；
踏足約翰被流放的拔摩島，了解啟示錄中七教會的信息；
再思神對今天教會的心意。

第一天 27/7 (一)：香港 → 伊斯坦堡 TK 71 HKG – IST 22:30 – 05:10(+1) 航班待定

晚上於香港國際機場集合，乘搭土耳其航空直達伊斯坦堡。

第二天 28/7 (二)：伊斯坦堡、夜宿伊斯坦堡 4 星酒店

【*伊斯坦堡歷史區*】二千多年來，伊斯坦堡是重要的政治、宗教、文化的要塞，其建築包括古代君士坦丁堡競技場、藍色回教寺、前聖蘇菲亞教堂等，整個歷史區於 1985 年被列入 UNESCO 世界遺產。

【博斯普魯海峽】船河暢遊博斯普魯海峽，橫跨歐亞兩洲。

【前聖蘇菲亞教堂】在東羅馬帝國時期是一所教堂，直到奧圖曼土耳其人攻城後將它改為清真寺。1934 年被定為博物館，而於 2020 年 7 月再被定為清真寺。

【藍色回教寺】有六根尖塔，在奧圖曼帝國時期，回教徒都先到藍色清真寺朝拜再前往麥加。

【香料市場】伊斯坦堡最大的香料市場之一，建於 1664 年，有約 85 家商鋪售賣各種香料、土耳其軟糖、乾果等。

第三天 29/7 (三)：希臘、腓立比、夜宿尼亞波尼/卡瓦拉 4 星酒店

早上從土耳其伊斯坦堡過境到希臘北部

【尼亞波利/卡瓦拉】腓立比的一個港口，保羅從特羅亞出發，開船到尼亞波利進入腓立比。

【*腓立比*】羅馬時期的駐防城，保羅在此向呂底亞一家傳道，又曾在此與西拉被囚，在獄中禱告及唱詩讚美神。腓立比的考古遺址於 2016 年被列入 UNESCO 世界遺產。

第四天 30/7 (四)：帖撒羅尼迦、庇哩亞/維來亞、夜宿卡蘭巴卡 4 星酒店

【*帖撒羅尼迦*】位於馬其頓省，是最早的基督教傳播地之一，羅馬時期有一個為數不少的猶太社群及猶太會堂。帖撒羅尼迦的基督教古建築可追溯至拜占庭時期，如聖德米特里教堂，帖撒羅尼迦於 1988 年被列入 UNESCO 世界遺產。

【庇哩亞/維來亞】當年保羅在第二次旅行佈道時，在庇哩亞設立宣教中心，向帖撒羅尼迦人宣教。

第五天 31/7 (五)：米特華、雅典、夜宿雅典 4 星酒店

【*米特華*】建築於砂岩群嶺上的希臘東正教修道院，十一世紀時，一群尋求寧靜與躲避宗教迫害的修士先在岩石的空洞與裂縫間居住，隨後才於砂岩柱頂興建修道院。於 1988 年被列入 UNESCO 世界遺產。

【雅典市內遊覽】憲法廣場、無名戰士紀念碑、奧林匹克競技場等。

第六天 1/8 (六)：雅典、哥林多、 (乘郵輪去拔摩島) 夜宿郵輪/拔摩島 3 星酒店

【*雅典衛城*】於 1987 年被列入 UNESCO 世界遺產，在古希臘遺址中最為有名，由大量重要的建築物組成，其中包括巴特農神殿、勝利神殿、巨門等。

【巴特農神殿】雅典衛城中最大的一座神廟，供奉智慧女神雅典娜，是世界著名的古建築。

【亞略巴古】古老莊嚴的雅典法庭，審理最嚴肅的宗教問題，保羅曾在此向雅典人宣講信息。

【哥林多】保羅第二次旅行佈道時建立教會之地，當時是一個崇拜物質、偶像的商業城市。

【哥林多運河】連接愛琴海和伊奧尼亞海，工程從岩石中開鑿出來。

郵輪時間待定，晚餐自理

第七天 2/8 (日)：拔摩島、 (乘渡輪往土耳其)、夜宿古薩達斯 4 星酒店

【拔摩島】約翰被放逐至拔摩島，十世紀後期，有人為“摯愛的門徒”修建了一座修道院，成為希臘東正教學習之地。

【*約翰修道院及啟示錄聖洞*】約翰蒙主啟示寫成《啟示錄》，於 1987 年被列入 UNESCO 世界遺產。

渡輪時間待定

第八天 3/8 (一)：以弗所、士每拿、夜宿士每拿 4 星酒店

《*以弗所*》七教會遺址之一，羅馬亞細亞的省會，保羅曾在這裡逗留了兩年之久，教導門徒。是土耳其保留得最完整、面積最廣闊的古城遺蹟，於 2015 年被列入 UNESCO 世界遺產。

【聖約翰大教堂】約翰被埋葬之地。

《士每拿》在使徒時代，著名的坡旅甲主教因拒絕敬拜羅馬皇帝之像而成了早期為主殉道的人。

第九天 4/8 (二)：別迦摩、推雅推喇、撒狄、非拉鐵非、老底嘉、夜宿棉花堡 4 星酒店

《*別迦摩*》別迦摩是羅馬時代的政治要塞，也是使徒約翰在《啟示錄》提及的「撒但座位之處」。其遺址於 2014 年被列入 UNESCO 世界遺產。

《推雅推喇》以紫色顏料聞名，使徒行傳記載賣紫布之呂底亞乃出於此城。

《撒狄》七教會遺址之一，從前是呂底亞古國的首都，後來希臘人移居撒狄一帶。

《非拉鐵非》在新約時代是一個軍事要塞和交通中心，現今這裡仍是一個交通樞紐。

《老底嘉》七教會遺址之一，就近於希拉波立-棉花堡，當溫泉水流到老底嘉時，變成不冷不熱，而且味道令人作嘔，成為主指責老底嘉教會的寫照。

第十天 5/8 (三)：希拉波立-棉花堡、夜宿加帕多家 4 星酒店

【*希拉波立-棉花堡*】古代著名溫泉醫療中心、天然暖池等。從平原上 200 米高的岩石中流出泉水，水中的方解石形成了特殊地貌，由石林、石瀑布和一系列的梯形盆地組成，土耳其語為“棉花宮殿”，於 1988 年被列入 UNESCO 世界遺產。

第十一天 6/8 (四)：加帕多家 → 伊斯坦堡

【卡馬科爾地下城】昔日基督徒為逃避迫害所建造地下城

【格雷梅】露天博物館

TK2021 Kayseri – Istanbul 20:45 – 22:20 航班待定，晚餐自理

第十二天 7/8 (五)：伊斯坦堡 → 香港 TK70 IST – HKG 01:40 – 17:15 航班待定

行程完滿結束，下午 5:15 到達香港國際機場

被 UNESCO 列入世界遺產名錄

【行程次序會以當地旅行社安排為準及可能會受船期改動而作出調整，敬請留意！】

聖地考察團報名須知

一、報名手續

1. 報名時需填妥報名表、繳交訂金及遞交旅遊證件副本，以作實報名。
2. 訂金以每位參加者計算，個別考察團之訂金或有所不同，以報名時公佈的金額為準。
3. 本公司將於出發前一個月或之前通知參加者該考察團能否成行，並收取相關餘款。繳付餘款日期將以本公司公佈為準，逾期未清繳費用者訂位作廢，已繳付之訂金恕不發還。除非本公司同意，訂金不得轉予他人或轉團使用。
4. 鑑於外幣浮動、燃油漲價、稅項調整或因其他不可預計的情況而導致成本上升，本公司保留在出發前調整收費之權利。
5. 參加者可選用銀行入數、轉數快(FPS)或支票繳交款項，繳交款項均以銀行確認成功過帳，方可作實。
6. 年齡定義：0至23個月為嬰兒，2至11歲為兒童，12歲或以上為成人。
7. 嬰兒收費只包括交通服務供應商的手續費，不包括機位或座位、酒店或遊輪住宿、膳食及其他佔座位之交通安排。
8. 小童收費是指11歲或以下與父母同房而不另佔床位，若要求加床則以成人收費計算。若只有一位成人帶一位小童參加，該小童必須繳付成人費用。
9. 未滿18歲(按出發日期計算)，如非與父母或監護人同行，則必須由父母或監護人簽署同意出發，並於報名時提交「確認書」，緊急聯絡人必須為父或母或監護人，及具備一份合適的旅遊綜合保險。
10. 團費包括：機票(來回經濟客位團體機票)、酒店(行程表所列之同級酒店)、交通工具、膳食、行程中各項參觀景點入場費、領隊或導師、各國出入境或機場稅、燃油附加費及講義等雜費。個別考察團之安排會有所不同，詳情參閱行程章程。
11. 團費不包：給與當地導遊、司機、餐廳、酒店等之小費；簽證費；單人房附加費；行李超重之費用；所有行程以外之觀光節目；自購之旅遊保險；私人性質之費用如：酒類、飲品、汽水、洗衣、電話等。個別考察團之安排會有所不同，詳情參閱行程章程。
12. 以二人一房為原則，按個別參加者的報名次序安排同房，同房只限同性或夫婦或家人。如報名時人數為單數而無法與其他同性別參加者共用一間雙人房間，單人參加者須要繳付單人房附加費。工作人員基本上不會與參加者同房。
13. 單人房附加費是指一人佔一房為準。
14. 如要求三人房，一般為兩張單人床或一張雙人床加床，加床通常為單人床或移動式摺床或沙發床，以酒店或郵輪安排為準。
15. 上述費用有可能會因機票漲價、燃油稅漲價或外幣兌換率浮動而調整。
16. 本公司保留接受報名與否之最終權利。

二、旅遊證件及簽證

1. 旅遊證件有效期以回程日計須達六個月或以上，並有足夠之空白頁供入境之用。
2. 如需代辦簽證，參加者須於指定日期內繳交旅遊證件、相片及其他所需文件，逾期責任自負。
3. 簽證簽發與否，均由領事館決定，所繳之簽證費及手續費將不獲發還。
4. 若因簽證問題而不能如期出發，按取消及退款處理。
5. 即使參加者持有有效之入境簽證及旅遊證件，如因其個人問題而遭當地移民局或海關拒絕入境，責任參加者自負，概與本公司及其委託機構毋須負任何責任。所繳費用不得退回或轉讓。因此而引起之額外住宿、交通費用等，均由參加者自行承擔。

三、取消及退款

1. 本公司有權在非因迫不得已理由，如遇人數不足，於出發前一個月通知取消旅程，並於8-12星期的工作天內發還相關訂金。
2. 參加者如因任何事故出發前取消訂位，必須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並以本公司回覆確認收悉之時間計算。已繳之費用按下列情況安排：
 - 於出發前91天或以上取消訂位，扣除已繳訂金。
 - 於出發前61至90天內取消訂位，扣除已繳訂金或已繳費用50%(以較高者為準)。
 - 於出發前31至60天內取消訂位，扣除已繳訂金或已繳費用80%(以較高者為準)。
 - 於出發前30天內或旅程中退出，作自動放棄所有權利，所繳之一切費用概不退還。

3. 如遇不可抗力之情況，本公司會按實際情況作出適當調整，並儘早通知參加者。如費用有所增加，參加者須補回額外之費用；若不接納，則扣除部份已付之費用、退票費及手續費，退回差額。
4. 如有特殊情況，參加者可申請將已繳費用之金額轉與新參加者、或保留一年等，本公司只按個別情況考慮及保留終決定權。
5. 根據旅遊業監管局(旅監局)發出的指引，持牌旅行社代理商如因「迫不得已理由」取消外遊旅行團，處理相關退款時可徵收每位退票費，退票費之確實金額以服務供應商(包括並不限於航空公司、當地旅行社)為準；及手續費每位HK\$1,000，金額由本公司全權不時決定。就旅監局發出的指引，請瀏覽旅監局網站 www.tia.org.hk。
6. 如逾期或須補發支票，本公司將會收取行政費HK\$100。
7. 「迫不得已理由」指戰爭、政治動盪、恐怖襲擊、天災、疫症、惡劣天氣、交通工具發生技術問題、載運機構臨時更改班次或時間表、罷工、工業行動、旅遊目的地政府或世界衛生組織發出旅遊警告、香港特區政府發出紅色或黑色外遊警告，業界不能控制的不利旅客外遊及其他任何不可抗力因素的情況。

四、免責條款

1. 如遇人數不足或旅行控制範圍以外之特殊情況，本公司有權取消團隊，及保留合併考察團之權利。
2. 考察團採用團體機票，須跟團往返；若參加者於旅程完畢後停留，必須於繳付餘款前提出，並須繳付相關之附加費，參加者須自行負責延期逗留之費用。
3. 參加者如在旅程中自行離團或放棄行程，餘下行程之費用概不發還，離團後之責任自負，一切後果與本公司或其委託機構無關。
4. 參加者因任何理由，未能趕上預先安排的交通或住宿，間接或直接之費用或損失需自行承擔。
5. 所有住宿根據行程安排，但當地旅行社有權視乎當時情形作出更改，給予同等級之住宿。
6. 本公司所採用之各類觀光交通工具及酒店，如飛機、輪船、火車或巴士等，其對旅客及行李之安全問題，各機構均訂立有各種不同之條例，以對旅客負責。行李遺失、意外傷亡及財產損失等情形，當根據個別公司所訂立之條例，作為解決的依據，概與本公司及承辦旅行社無關。
7. 如遇本公司不能控制之特殊情況，如交通延誤、天氣惡劣、颱風、天災、戰爭、政治動盪、疫症、交通工具發生問題、工業行動影響、罷工、證件遺失、政府頒布及實施臨時法令等，本公司會按實際情況作出適當調整，包括但不限於更改、取消、縮短或延長行程，而引致額外支出或損失，須由參加者承擔及支付，參加者不得藉故反對及提出異議。本公司則就扣除因以上事故而引致之損失後，退回差額給參加者。
8. 行程中各項活動皆按整體需要而設計及安排，參加者參加各項活動時，應遵守工作人員之指引及安排。各項活動存在一定風險，參加者出發必須購買旅遊保險，若需要應徵詢醫生或專業意見，並衡量個人年齡、體格、健康狀況，及當時天氣環境、活動內容及當地設施等風險因素，以評估應否參與，參加者需承擔一切責任及後果。
9. 任何參加者在參與各項活動時，如經常妨礙領隊或團隊的正常活動與利益，不遵守工作人員之指引或安排，在行動或言談上詆毀或侮辱或滋擾其他參加者或工作人員，本公司或其委託機構之職員有權視乎具體情況而取消其隨團資格並無須發還任何費用，而受該參加者監護之18歲以下同行者亦須一併離開，其離團後之一切活動，概與本公司或其委託機構無關。
10. 參加者須遵守各國政府法例，包括但不限於嚴禁攜帶違禁品，違反者須自行承擔一切責任。
11. 參加者報名考察團前，應參閱相關外遊警告 <https://www.sb.gov.hk/chi/ota/> (如有)。參加者決定外遊與否，純屬個人決定。參加者決定不離港外遊均當作自動放棄論，所繳費用以取消及退款細則安排。
12. 惡劣天氣安排：於出發當天受颱風、暴雨或其他天氣問題影響，除非接獲航空公司通知航班更改或取消，否則考察團均如期出發，參加者必須於指定集合時間抵達機場；如航班有所更改，團隊須接受航空公司安排於指定的新班次及時間出發，參加者不能藉故要求退出或退款。
13. 本須知只備有中文版本，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承辦：尚譽旅遊有限公司 | 牌照號碼 354751 CCE-TC-250718

珍珠文化企業有限公司 福音證主協會有限公司之關聯公司

2026 年 7 月 27 – 8 月 7 日 (十二天)
使徒腳蹤之旅：希臘、拔摩島、土耳其七教會
網上報名表 <https://forms.gle/QTL6Sq7QHjwf1aKG6>



隨團講師：鄭佑生牧師【中國浸信會神學院校牧、「證主」資深聖地團講師】

團號：GT260727	香港出發	外地出發，於伊斯坦堡集合
團費	15 人成團	
	15-24 人：每位 HK\$44,800 25 人或以上：每位 HK\$42,800	15-24 人：每位 HK\$35,800 25 人或以上：每位 HK\$33,800
團費包含	機票、當地交通、食宿 (第二天早餐、第六及十一天晚餐除外)、參觀景點入場費、印花稅、出入境稅、機場稅、燃油附加費、講義、雜費、導遊、司機、餐廳及酒店行李小費	當地交通、食宿 (第二天早餐、第六及十一天晚餐除外)、參觀景點入場費、印花稅、講義、雜費、導遊、司機、餐廳及酒店行李小費
團費不含	1) 第二天早餐、第六及十一天晚餐； 2) 個人旅遊保險； 3) 簽證費 (持香港特區護照免簽證；英國國民(海外)護照(BN(O))不能用於在香港出入境；其他護照者，請與同工查詢)； 4) 歐盟電子旅行許可證(ETIAS)	1) 機票、出入境稅、機場稅、燃油附加費 2) 第二天早餐、第六及十一天晚餐； 3) 個人旅遊保險； 4) 簽證費 (持香港特區護照免簽證；英國國民(海外)護照(BN(O))不能用於在香港出入境；其他護照者，請與同工查詢)； 5) 歐盟電子旅行許可證(ETIAS)
單人房附加費	HK\$6,000 (郵輪上並不設單人房間，將會安排與同性別團友同房)	
二人同行優惠 (以收取訂金為準)	二人或以上報名，每位可減 HK\$500	
截止報名日期	2026 年 4 月 2 日	
免費增值。自主學習	可免費參加聖經聖地網上學習課程：《聖地互動教室 – 小亞細亞系列》	

※團費可能會因旅遊旺季、機票漲價及燃油費而調整，敬請留意！※

報名方法：

- 填妥網上報名表
- 繳交訂金 HK\$9,500：轉帳至匯豐銀行帳號：441-2-039481 或 轉數快 FPS ID: 161529524 或 支票抬頭：「珍珠文化企業有限公司」(CCEnterprise Ltd)
- 遞交付款記錄及護照副本 (以回程日起計，有效期必須 6 個月或以上)：Whatsapp/Signal (852) 2748-2133 或 電郵 tour_ministry@ccl.org.hk